**关于《丽水市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（2023—2025年）》的意见采纳情况**

为贯彻落实国家、省职业教育大会精神，加快推进我市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，打造职业教育“革命老区样板”，更好地为我市经济转型升级、丽水“千亿”新产业平台提供有力的技能人才支撑，我市制订《丽水市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（2023—2025年）》。现将文件征求意见有关情况反馈如下：

一、征求意见情况

2022年12月23日至29日，通过公文平台向市财政局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市经信局、市发改委、市委编办征求意见。

2022年12月23日至29日，通过公文平台向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征求意见。

2022年12月24日至2023年1月23日，征求意见稿在市政府网站上全文公布，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。

二、反馈意见及采纳情况。

共收到反馈意见12条，采纳12条。

丽水市教育局

2023年3月20日